

茅坪回族镇和美镇区建设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镇安县茅坪回族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荔鑫朝阳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镇安县茅坪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荔鑫朝阳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茅坪回族自治县和美镇区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茅坪回族自治县和美镇区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镇安县茅坪回族自治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因天气原因造成延误工期予以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陆仟壹佰元整（¥2036100.00元），具体以竣工验收后审核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史亚亚；执业证书信息：陕 261181906438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进场开工前预付款合同总价款的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工程总价款的97%、余3%作为质保金，工程保修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七、质量保障

（一）乙方须自行组织施工，不得转包、分包，为确保工程质量，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二)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磋商要求。

(三)整体工程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四)乙方必须文明施工，按章操作，注重自身和他人的安全，杜绝一切不安全因素，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五)乙方要做到文明施工，保持场地卫生干净，施工用材、设备摆放整齐。

(六)乙方对其制作的产品质量质保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及更换。

(七)在工程质保期满后，甲方要和乙方续签工程安全维护合同，否则在质保期以外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甲方自己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顺延工期

(一)如在制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由于无法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无法防止或避免的事件(统称：不可抗力事件),如：疫情封控、地震、水灾、火灾、战争、暴动、交通事故等，以及政府行为的禁令或其他政府限制行动、停水停电、法定节假日和不可抗拒的自然天气因素而影响正常施工的，工期顺延。

(二)施工过程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更改施工项目、施工数量、施工内容而导致效果不佳等质量问题，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全部承担，工期顺延。

九、工程验收

(一)验收内容：磋商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发包范围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样品标准来验收工程质量，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技术指标、性能参数、颜色、安装位置、完工时间等均应符合甲方要求。)

(二)验收标准：依据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进行验收。

(三)验收组织：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甲方在工程完工后七天内组织工程验收，如在规定期内不能组织验收，须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如甲方在十个自然日内不组织验收的情况下自行使用，乙方有权视甲方验收合格。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6月30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镇安县茅坪回族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持 贰 份。

发包人：镇安县茅坪回族镇人民政府(公章) 承包人：陕西荔鑫朝阳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两宜镇北大街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715100

电 话：_____

电 话：0913-3266075

传 真：_____

传 真：0913-3266075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government representative.

